

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昊华科技”）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3 年 12 月 13 日在北京市朝阳区小营路 19 号财富嘉园 A 座昊华大厦 19 层会议室以现场结合视频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等材料已于 2023 年 12 月 8 日以电子邮件并短信通知的方式发送给公司监事。会议应出席监事 5 名，实际出席监事 5 名，共收回有效表决票 2 份。会议的召开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审议如下议案：

一、关于审议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相关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的议案

鉴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以下简称“本次交易”）相关文件中以 2023 年 3 月 31 日为审计基准日的财务数据已过有效期，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为保证本次交易事项顺利推进，公司聘请的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 2023 年 6 月 30 日为基准日对本次交易事项进行了加期审计，并出具了《中化蓝天集团有限公司模拟审计报告》（天职业字〔2023〕49711 号）及《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阅报告》（天职业字〔2023〕49440 号）。

苏赋先生、方芳女士和孟宁先生为关联监事，回避了本关联交易议案的表决。因非关联监事不足半数，监事会无法对本议案形成决议。根据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审议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即可，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12 月 14 日